# 新竹市 111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「校園品德教育、正向管教績優學校暨範例觀摩研討表揚活動」

## 一、依據:

- (一)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- (二)新竹市111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

#### 一、目的:

- (一)藉由表揚活動,獎勵積極用心從事輔導與管教工作之優良人員及績優學校。
- (二)藉由觀摩活動,促使經驗交流,以營造友善校園,讓研習教師回校融入 課程與教學及校園宣導。

### 三、辦理單位:

- (一) 指導單位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(二)主辦單位:新竹市政府
- (三) 承辦單位: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舊社國民小學

四、活動日期:110年10月19日(星期三)8:30-14:30

五、活動地點:舊社國小禮儀教室

#### 六、參加人員:

- (一)上午場分享觀摩請各國中小每校務必指派1人參加(導師優先,其次為學務工作人員)公假課務派代出席。
- (二)下午場頒獎表揚請各校獲獎人員(務必準時出席,無法出席者請找適宜人員代領)與校長公假課務派代出席領獎,歡迎其他學校人員觀禮。

七、活動內容:如附件

### 八、報名日期及方式:

- (一)為準備資料,請於10月17日以前完成研習護照報名。
- (二)績優學校分享時程表如附件,分享發表人員請於當日簽到時一併將簡報電子檔(20張以內)交予承辦學校,分享時間限30分鐘以內。

# 九、預期成效:藉由績優學校經驗分享交流,落實下列目標:

- (一) 貫徹「零拒絕」的教育理念,實現國民教育有教無類的理想。
- (二)規劃適性、多元課程,提昇預防性輔導功能,避免學生中輟。

- (三)凝聚各界力量,整合社區資源,建構團隊組織,協助學生穩定學習與成長。
- (四)落實學生之輔導與管教,有效化解青少年之發展危機,增加其適應能力。
- (五)各校學生輔導暨管教經驗分享及觀摩,並表揚績優學校或單位以激勵所有參與輔導夥伴士氣。

十、經費: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專款補助

## 十一、其他:

- (一)公假:參加研習及工作人員請各單位依規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- (二)研習時數:全程參加核予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- (三) 獎勵:辦理本案績優人員,依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勵標準表予以敘獎。
- 十二、本計畫由新竹市政府陳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,奉核定後實施。

# 新竹市 111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「校園品德教育、正向管教績優學校暨範例觀摩分享表揚活動」流程表

⊙ 研習時間:111年10月19日(星期三) 地點:舊社國小禮儀教室

時間	活動內容	主持人	備註
8:30~8:50	報到	北門國小	
8:50~9:00	開幕	教育處 北門國小校長 舊社國小校長	=
9:00~10:00	品德教育績優學校心得分享 民富國小、內湖國中	舊社國小	各項特優學校
10:00~11:00	正向管教績優學校心得分享 水源國小、三民國中	北門國小	國中、小每校各報告30分鐘
11:00~12:00	正向管教績優範例心得分享 科園國小-傅韻寧 培英國中-郭凡琦、周怡嘉	北門國小	
12:00~13:00	午餐	北門國小	
13:00~13:30	休息時間		
13:30~13:40	主席致詞	舊社國小	
13:40~13:50	教育處處長致詞	舊社國小	
13:5014:30	頒獎 友善校園獎	舊社國小	
	<b>品德教育績優學校</b> 國小組甲等、優等、特優 國中組甲等、優等、特優	舊社國小	
	校園正向管教績優學校 國小組甲等、優等、特優 國中組甲等、優等、特優	舊社國小	
	校園正向管教績優範例班級經營 國小、中組優等、特優	舊社國小	
	校園正向管教績優範例個案輔導 國小、中組甲等、優等、特優	舊社國小	
14:30	禮成		